
教通〔 〕号

2019 、中 与

各市教（体）局，各高等 ，厅委属关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全国、全省教大会精神，深入落实共 、国 《关全面深化时代教师队建设改革的见》发〔 〕号和湖南省委、省府《关全面深化时代教师队建设改革的实施见》（发〔 〕号）求，进 步完善教师格 度，深化放管服 改革，开创教师格 度实施工局面，根据教 部教师格认定导 《关 好年教师格实施工 的通 》（教 〔 〕号）求，结合 省实际，就 好 年 关工 通 如：

一、全省 2019 年教师资格认定工作

认 贯彻落实党 、国 关部署和《国 办公厅关 好 明事 清理工 的通 》（国办发〔 〕号）关求，进 步减 便民、 化服 ，切实 好 年全省教师格认定工 。

. 取 批 明。凡 法律 据的 明 律取 。包括：
按期毕 明、教 部 历 书电 册备案表、普通话等级
明等。

. 步减少提交 材料。申请人 进 教师 格认定时，
所 材料凡经 教师 格管理 统 电 比对 的，不
提交 材料。 材料包括身份 、 历 明、国考合格
明、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合格 明 件和复 件等。

. 改进思 品德鉴定方式。每 个申请人都 式统
的《个人承诺书》替代 来 提交的《思 品德鉴定表》(
式见教师 格管理 统)。申请人通过网上报名 统上传本
人打 签 的《个人承诺书》 片， 统 动添加 申请表内，
提交 签名材料。

. 调 犯 记录 明提供方式。申请人所 出具的 犯
记录 明 部门核查方式进 。各级教师 格认定机构 公
安机关 动对接， 申请人申请认定教师 格 年内， 数据比
对、函件等方式核查申请人的 犯 记录情况。

. 化 书补换发服 。教师 格管理 统 将开发
网上申请、 程办理 书补换发功能。功能上 后， 认定机构
或 接替机构 的流程办理 书补换发。

. 申请人可 户籍所 地、居 地 办理当地居 且

期内、就读 所 地仅 届毕 生和 读 究生 或拟任教高等 所 地申请认定教师 格。

. 按 《教 部办公厅 共 台湾工 办公室秘书局 国港澳事 办公室秘书 司关 港澳台居民 内地(大陆)申请 教师 格 关~~键~~题的通 》(教师厅〔 〕号)求, 将符合认定条件的港澳台人 纳入认定受理范围, 港澳台居民可 居 地、教师 格考试所 地申请认定 教师格。

. 受聘 省各级教 部门核 举办的特殊教盲聋 生教 辅导工 岗位人 或特殊教 毕 人 ,具备 教师 格考试合格 , 持 《 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 》且核定的残疾 类为视力残疾、听力残疾(含听力合并残疾)、 残疾 , 可 申请认定 教师 格。

. 放 管理权 。根据工 权 的教师 格管理 统将 改管理权 功能。涉及认定计划 改、 户密码 等 关功能的管理权 将 放 各级认定和 册机构, 不 省教 厅或教 部教师 格认定 审批和办理; 教师 格认定历史数据变更、历史数据删除、撤 或丧失教师 格 加入 库的审批和管理功能将 省教 厅审批和办理。 放的权 省教 厅将加强管理和监察。 功能上 前,关管理仍按 方式进 。

· 统使 实 实名登记 度。各级认定和 册机构使 教师 格管理 统的工 人 ， 省教 厅实名备案，登记工 人 名、工 单位和手机号码。使 人 变更的 报省教 厅变更登记。

· 好 备工 。各认定机构 按 工 时间表， 好本机构工 计划和部署，并将认定工 通 发布。

· 按期完成工 。 年 国教师 格网开放时间具体安排如：

() 春季开放时间： 日 日 间的每个工
日的 - 。

() 秋季开放时间： 日 日 间的每个工
日的 - 。

各认定机构按时完成认定和 册工 ，及时办理 常数据处理，认 好 结，促进经 交流。

· 承认高 国培成绩。根据《教 部办公厅关 启动实施高等 入 教师国培示范 目的通 》(教师厅函〔 〕号) 求，该 目培 合格 书 各省(区、市)高 入 教师培 书 力 同，可 为高 教师 格认定的 据。

· 好 书申领和管理。 年空白 书的申领和管理求仍按 教 部教师 格认定 导 《关 好 年教师格 度实施工 的通 》(教 〔 〕号) 的 关规

定。

. 继 加强 管理。各市 对各认定机构的 进
检查，不得使 其他 替代认定机构公 和钢 。

. 各高等 按 厅《关 发 湖南省教师 格认定

排好 年的 考工 。 对 教师 格国家统 考试的 特点和 求，省 教师发 及各市 教（体）局 特别 加强面试考官和技术 队 的建设， 好面试考官和技术 的 培 、管理考核等工 ， 切实提高面试工 量。

三、全省 2019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工作

年 省 教师 格定期 册的范围为：

- 全省经教 管部门核 举办的公办普通 、 儿 、特殊教 、 等 尚未 册的 编 岗教师。
- 各级教科 部门、少年宫、电化教 等教 机构 ， 门从事教 教 关工 ， 评聘或待评聘 （ 等 ）教师 列 称尚未 册的 编 岗人 。
- 受聘 经教 部门核 举办的民办普通 、 等 和 儿 且聘期为 年 上的 岗教师。
- 前 册结论为 缓 册， 符合 教发〔 〕号文件 除 缓 册的条件 达到首次 册合格条件的人 ， 可 次申请 册。
- 首次 册期满人 。

定期 册范围内的教师，身份 换为港澳台居民后， 如果仍属 册范围， 继 定期 册 关 策。

年 省 教师 格定期 册工 分两阶段进 。

时间安排： -

· 各市、市区教（体）局完成定期册工部署、
册机构设、人培。

· 区内所的布定期册工；教师传、
动并提出定期册工求。

· 清理、核查所年册范围内教师的教师格书、
教师格认定申请表。对书和申请表失或损坏的填《湖南省
教师格书补发换发申请表》（附件）；对书和申请表所
不完全或错的填《湖南省教师格书更
备案表》（附件）。附件和附件市教（体）局册机
构审核、汇后，报省教师发备案。

· 各市区教（体）局，对附件和附件的按教
师格书补发、换发、发的规定，教师格管理
统处理。市教（体）局统领取空白书，
市区教局书并发放给关的教师。

时间安排： -

具体安排另通。

各级教师认定册机构切实加强数据安全管理，格
《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，加强户个人的保护，
确保个人安全。其他统安全使等求仍按教部
教师格认定导《关好年教师格度实施工
的通》（教〔〕号）的关规 1

- 附件： . 年湖南省非受委托高 申请认定高等 教
师 格人 花名册
- 年湖南省受委托高 申请认定高等 教师
格人 花名册
- 高等 教师 格认定材料 类及 理 求
- 年申请高等 教师 格的 场确认工 日
程安排表
- 湖南省教师 格 书补发换发申请表
- 湖南省教师 格 书 更 备案表
- 教师 格认定申请表

湖南省教 厅
年 日

附件 1

2019
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附件 2

2019
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附件 3

一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材料种类及说明：（以下材料均由单位统一提供，不得由申请者个人提交）

- 身份 件（ 期内）
- 聘 合同书等 明（ 件和复 件）

说明：

① 教师提供聘 合同和本 缴纳社保的 明（缴纳社
保的 明 申请人所 高 统 负 ）。

②拟聘教师提供 聘书、副高 上 称 书、两年教
任 明和外聘单位的聘 合同。

③聘 合同书是 人事部门统 且具 劳 关 法律
的合同凭据，劳 派遣和聘书等不能视为同 ；聘 合同书上
明 教 岗位，没 明的提供合同期内 个 年的课程表。

- 历 书 件

说明：国外和港澳台 历 提供教 部的 历认 。

- 普通话 书 件

说明：

副高 称及 上或具 博士 位 申请高等 教师 格
可不提供。

. 体检合格 明

说明：体检 为当年进 ，且表格上 生签署的 合格
结论。

. 《个人承诺书》（申请人 教师 格网报 统界面
打 ，本人签名拍 后， 填 申报 时按格式 求上传，不
提供 材料）。

. 《高 教师岗前培 合格 》或《高等 入 教师
国培示范 目培 合格 书》(件和复 件)

. 师范教 课程和教 实 成绩(复 件)

说明：仅师范类 提供

. 《湖南省申请认定教师 格面试、试讲情况登记表》

说明：师范教 类 毕 人 、拟聘任副教授 上教师
(含副教授)、具 博士 位 、获得《高等 入 教
师国培示范 目培 合格 书》的申请人申请高等 教师 格
可不提供。

二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材料整理要求

. 申请人提交的上述材料 次 订成册(关 件 件

除外)。

· 请如实提交申请人 关材料，故 弄 假，骗取教师
格的将 据国家 关规定进 处罚。

· 所 复 材料 所 单位人事部门审核，并 首 上
面加盖人事部门的公 ，且 每 上面加盖 件 核 的

附件 4

| | |
|--|--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| | |

附件 5

| | | | | |
|--|--|--|--|--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
附件 6

| | | | | | |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--|--|--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 | | | | |
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 | | | | |

附件 7

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



报名号：

| | | | | |
|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姓名 | | 性别 | - | 1寸近期 正面免冠 照片 |
| 出生年月 | | 民族 | | |
| 政治面貌 | | 职业 | | |
| 专业技术职务 | | | | |
| 有效身份证件类型 | | 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| | |
| 毕业学校和专业 | | | | |
| 申请地类型 | | 联系电话 | | |
| 通讯地址 | | | | |
| 申请资格种类 | | 申请任教学科 | | |
| 学历学位 | | 普通话水平 测试等级 | | |
| 健康状况 | | 教育教学能力 | | |

个人承诺书

本人热爰教育事业，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，恪守职业道德，严守社会公德。无不良品行和违法犯罪记录，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、准确。如与事实不符，愿意承担相应行政处罚和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教师资格认定专家评议委员会评议意见 | 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意见 |
| 公章/签字 | 公章 |
| 年 月 日 | 年 月 日 |
| 教师资格证书 号码 | |
| 备注 | |

注：本表由教育部监制。由教师资格认定机构用 A4 纸打印，一式两份。一份存入申请人人事档案，一份由认定机构归档保存。